

新北市政府性別主流化業務及性別預算推動經驗

為倡導性別平權、家務共享，新北市政府將 105 年訂為「新北市性平年」，以營造新北市成為性別平等的幸福城市。性別主流化是達成性別平等的重要途徑，而性別預算是落實性別主流化的重要工具之一。為此，新北市政府主計處配合本府推動性別主流化業務，積極辦理性別預算推動及編製工作，並加以公開呈現，對於落實平等意識有相當助益。

賴俐君、涂燕玲（新北市政府主計處公務預算科科長、科員）

壹、前言

為強化性別主流化¹政策之執行，新北市政府（以下簡稱本府）將 105 年訂為「新北市性平年」（圖 1），並訂定相關計畫及成立性別主流化工具小組，以積極推動新北市（以下簡稱本市）的性別主流化業務。「性別預算」係推動性別主流化的重要工具之一，透過性別預算資料，可以促使各機

關檢討所編預算是否將性別平等意識落實於各項政策中，對於促進性別平等有正面影響。另外，經由性別預算之公開呈現，促使各機關於制訂政策時

考量不同性別之需求，並於施政時隨時調整因應。本文自性別主流化概念談起，並介紹本府辦理性別預算之經過及成果，最後提出檢討改進措施，以作為籌編下年度預算之參考。

貳、性別主流化概念

「性別主流化」一詞，於 1995 年聯合國在北京召開第 4 次世界婦女會議，並簽署北京宣言暨行動綱領時，正式被提

圖 1 新北市性平年活動開跑



資料來源：新北市政府網站。

出；但其概念源自 1975 年聯合國於墨西哥市舉行的第 1 次世界婦女會議，會中宣布未來的十年為「婦女十年（Decade for Women）」，責成各國全力推動婦女權益。惟當時臺灣已退出聯合國，未及時追隨國際婦女運動的腳步；直至 1997 年，因彭婉如命案等社會案件震驚全臺，國人開始意識到婦女人身安全保護的重要性，行政院因而於該年成立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現為「行政院性別平等會」），而許多重要性別平等法案亦於此時如雨後春筍般紛紛出現；2003 年後，該委員會、民間婦女團體及國內性別研究學者專家自國外引進性別主流化概念，臺灣於此刻真正與國際上之性別主流化接軌。

性別主流化之意涵係將性別議題導入政府主要決策過程，使政府於政治、經濟、社會的範疇內，將不同性別者之觀點與經驗反映於政策及方案之規劃、執行與評估，並讓所有政策、立法與預算資源皆能

反映性別平等觀點，以及具備性別敏感度。又凡是有助於促進性別族群平等的措施，或性別工作機會平等，皆為推動性別主流化之作法。

參、新北市政府性別預算推動歷程

一、性別預算定義及目的

目前推動性別主流化的工具，經彙整相關學者專家的論述，可分為性別統計、性別分析、性別影響評估、性別預算、性別意識培力及性別平等機制等 6 種。其中性別預算之定義，依國內專家學者之見解為：政府透過性別統計及分析後，如顯示某一特定之性別族群（如不同年齡、教育程度、年收入等之男性、女性或其他）處於弱勢，而需政府制訂法令、政策、計畫或方案等予以輔助時，則就該項輔助所編列之預算，即是所謂的性別預算。

為此，性別預算之目的，係提醒政府於制訂法令、政策、

計畫或方案時，應考量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認同者之需求，亦即融入性別敏感度之思考觀點。倘若政府缺乏性別敏感度，僅是秉持性別中立，而未以性別觀點檢視不同性別者之實際需求，則會落入「性別盲」的迷思中，其所制定之法令及政策等恐將造成歧視性效果，是以，性別敏感度及性別預算之重要性可見一斑。

二、新北市政府性別預算辦理情形

為推動性別主流化，本府特訂定「新北市政府推動各機關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105 至 108 年）」，並成立性別主流化工具小組，由秘書長為召集人，定期邀集各機關召開相關會議，以提供其推動性別主流化之諮詢與協助，以及督促其落實性別主流化工具之運用；此外，各機關亦皆成立性別平等專案小組，由其科室主管、性別聯絡人及外聘民間委員組成，以積極推動性別主流化業務。

論述》預算·決算



● 鄭處長瑞成講授性別預算課程

前開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中，逐步推動性別預算即為其重要一環。為使本府各機關了解 105 年度性別預算之目標及具體措施等，主計處（以下簡稱本處）擬具「新北市政府各機關性別預算實施計畫（105 年）」，並依其所訂期程辦理 2 場次性別預算相關課程，參訓人員達 434 人，透過訓練以增進各機關了解性別預算之內涵。經過上開講習，本府各一級機關已順利編製其主管之性別預算表，並於 105 年 3 月底將其性別預算編列情形刊登於各機關網站首頁所設之性別主流化專區，本處亦據以彙整全府性別預算（表 1），並刊登於本府及本處網站供市民瀏覽。經由性別預算編製及公開，不僅有利於各機關就當年度業務進行性別統計與分析，同時也促使各機關檢討所編預算是否將性別平等意識落實於各項政策中。

目前本府將性別預算分為 4 種類型：

表 1 新北市性別預算總表

類 型		105 年度 預算數	104 年度 預算數	本年度較 上年度增減數
總 計		8,590,576	7,844,549	746,027
	一、單位預算部分	6,503,201	5,892,246	610,955
	二、附屬單位預算部分	2,087,375	1,952,303	135,072
類型 1-A：針對單一性別所編列的預算		186,776	181,057	5,719
	一、單位預算部分	185,803	180,084	5,719
	二、附屬單位預算部分	973	973	0
類型 1-B：針對特定性別議題所編列的預算		2,492,390	2,025,026	467,364
	一、單位預算部分	2,488,529	2,020,400	468,129
	二、附屬單位預算部分	3,861	4,626	(765)
類型 2：促進各種職場性別平等工作機會的預算		2,487,616	2,334,645	152,971
	一、單位預算部分	1,187,351	1,067,959	119,392
	二、附屬單位預算部分	1,300,265	1,266,686	33,579
類型 3：其他對促進性別平等有正面影響的一般預算		3,423,794	3,303,821	119,973
	一、單位預算部分	2,641,518	2,623,803	17,715
	二、附屬單位預算部分	782,276	680,018	102,258

資料來源：新北市政府主計處。

(一) 類型 1-A「針對單一性別所編列的預算」：指專為單一男性、女性、青少年女性或老年男性等所編列的預算。

(二) 類型 1-B「針對特定性別議題所編列的預算」：指專為執行特定性別議題所編列的預算。

(三) 類型 2「促進各種職場性別平等工作機會的預算」：指政府訂定辦法並編列預算，以促進不同性別在各類職場的平

等就業機會與參與決策機會，及從制度環境面補充條件或解除限制。

(四) 類型 3「其他對促進性別平等有正面影響的一般預算」：指前述 3 項預算以外，且非專為特定性別所設計，但對性別平等具有重大影響所編列的預算。

此外，本處亦擬具「新北市政府性別預算編列概況」，藉由彙整各機關性別預算編列情形及提出檢討改進措施，可

作為各機關籌編 106 年度概算之參考。

肆、新北市政府性別預算編列概況

一、105 年度本府性別預算編列情形

105 年度本府性別預算合共編列 85.91 億元，觀察各類型編製情形，以類型 3「其他對促進性別平等有正面影響的一般預算」編列 34.24 億元最多，占 39.86%；其次為類型

表 2 105 年度新北市單位預算及附屬單位預算各類型性別預算編列情形

單位：千元

類型	總計		單位預算						附屬單位預算	
			合計		機關		區公所			
	金額	百分比 (%)	金額	百分比 (%)	金額	百分比 (%)	金額	百分比 (%)	金額	百分比 (%)
總計	8,590,576	100.00	6,503,201	75.70	6,425,985	74.80	77,216	0.90	2,087,375	24.30
1-A	186,776	2.17	185,803	2.16	180,658	2.10	5,145	0.06	973	0.01
1-B	2,492,390	29.01	2,488,529	28.97	2,482,520	28.90	6,009	0.07	3,861	0.04
2	2,487,616	28.96	1,187,351	13.82	1,179,347	13.73	8,004	0.09	1,300,265	15.14
3	3,423,794	39.86	2,641,518	30.75	2,583,460	30.07	58,058	0.68	782,276	9.11

資料來源：新北市政府主計處。

論述》預算·決算

1-B「針對特定性別議題所編列的預算」編列 24.92 億元次之，占 29.01%；而類型 1-A「針對單一性別所編列的預算」編列 1.87 億元最低，僅占 2.17%。觀察單位預算及附屬單位預算編列情形，以機關之

單位預算編列 64.26 億元最多，占 74.80%；附屬單位預算編列 20.87 億元次之，占 24.30%，而區公所之單位預算編列 0.77 億元最低，僅占 0.90%。詳細單位預算與附屬單位預算及各類型之性別預算編列情形，茲

製上頁表 2 說明如下：

二、104 及 105 年度本府各類型性別預算編列及增減情形

- (一) 105 年度本府各類型之性別預算皆較 104 年度增加，其中以類型 1-B 增加幅度最大，主要係因本府城鄉發展局新增 105 年度租金補貼計畫 1.6 億元所致（表 3）。
- (二) 另類型 1-A 可分為針對男性或女性所編列的預算，其中 104 年度針對男性者占類型 1-A

表 3 104 及 105 年度新北市各類型性別預算編列及增減情形

類型	105 年度 (千元)	104 年度 (千元)	105 年度與 104 年度比較	
			增減數 (千元)	增減 (%)
總計	8,590,576	7,844,549	746,027	9.51
1-A	186,776	181,057	5,719	3.16
1-B	2,492,390	2,025,026	467,364	23.08
2	2,487,616	2,334,645	152,971	6.55
3	3,423,794	3,303,821	119,973	3.63

資料來源：新北市政府主計處。

表 4 104 及 105 年度新北市各機關及基金性別預算編列情形

單位預算及 附屬單位預算	105 年度			104 年度			105 與 104 年度增減 百分點 [A-B]
	預算數 (萬元)	性別 預算數 (萬元)	性別預算 比率 (%) [A]	預算數 (萬元)	性別 預算數 (萬元)	性別預算比 率 (%) [B]	
總計	25,033,989	859,058	3.43	25,164,406	784,455	3.12	0.31
單位預算合計	15,392,516	650,320	4.22	15,101,239	589,225	3.90	0.32
機關	14,466,960	642,599	4.44	14,180,857	579,978	4.09	0.35
區公所	925,556	7,721	0.83	920,382	9,247	1.00	(0.17)
附屬單位預算	9,641,473	208,738	2.17	10,063,167	195,230	1.94	0.23

資料來源：新北市政府主計處。

總額 30.09%，針對女性者占類型 1-A 總額 69.91%；105 年度各該比率則分別為 31.30% 及 68.70%，顯示 104 及 105 年度各機關編列性別預算仍以針對女性所編列的預算較多，惟男女性預算差距，已見縮小。

三、104 及 105 年度本府各機關及基金性別預算占單位預算及附屬單位預算比率（以下簡稱性別預算比率）情形

（一）105 年度單位預算及附屬單位預算性別預算比率，分別為 4.22% 及 2.17%，較 104 年度性別預算比率 3.90% 及 1.94%，分別增加 0.32 百分點及 0.23 百分點（上頁表 4）。

（二）105 年度未編列性別預算之機關計 1 個，基金

計 10 個，顯示附屬單位預算對於性別預算之編列尚有進步的空間（表 5）。

（三）105 年度性別預算比率小於 0.03% 之機關計 2 個，公所計 2 個，基金計 1 個，除本府教育局係因補助特種基金致性別預算比率較低外，其餘機關仍須加強性別預算之編列（表 5）。

（四）各區公所之預算內容性質相近，惟編列之性別預算比率差距稍大（小至 0.002%，大至

5.29%），顯示各區公所對於性別預算之了解，仍有待改進。

伍、檢討改進措施

一、105 年度本府各機關各類型性別預算占整體性別預算比率不均，其中類型 1-A 「針對單一性別所編列的預算」僅占本府性別預算 2.17%，且以針對女性所編列的預算居多，爰建議各機關於制訂政策時應考量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認同者之需求，並關注弱勢族群，不能侷限於某一

表 5 105 年度新北市性別預算比率分布情形

性別預算比率	單位預算		附屬單位預算（個）
	機關（個）	公所（個）	
總計	28	28	19
未編列性別預算	1	0	10
未滿 0.03%	2	2	1
0.03% 以上，未滿 1%	10	17	3
1% 以上，未滿 5%	6	8	1
5% 以上	9	1	4

資料來源：新北市政府主計處。

論述》預算·決算

特定性別之需求。

二、部分機關及基金之性別預算比率，105 年度較 104 年度減少，應檢視各項業務，提出符合具有性別觀點之預算構想，經檢討分析結果，規劃研擬性別預算之改革措施，並由會計室協助彙整，作為下年度籌編預算時之參考。又 105 年度未編列（或編列比率過低）性別預算之機關及基金，建議以後年度應加強其對於性別預算編列之重視。

三、本府應持續辦理性別預算相關講習，促使各機關了解性別預算之內涵，落實以計畫引導預算配置，並將性別平等觀點納入政策及計畫，促使資源作有效的分配。

四、目前，本府業已參照中央修正之性別預算相關規範，與行政院性別平等業務訪評及本府性別相關會議委員所提建議，研擬性

別預算改善策略，藉由結合本市性別平等政策方針，及分析檢討性別預算編列金額之合理性，期能提升性別預算工具之使用效益。

陸、結語

在推動性別主流化之過程中，本府藉由性別預算之編列，逐步推動各機關在分析問題、制定法令、政策與方案計畫及資源分配時，將性別觀點納入，同時檢視其資源投入、運用及產生之影響，俾利調整施政方向，以提升政府治理，進而讓本市成為性別平等的幸福城市。未來，本府仍將賡續推動性別主流化及性別預算相關業務，以持續向性別平等之目標邁進，讓性別平等深入本市的每個角落，營造健康優質的生活環境。

註釋

1. 性別主流化：1995 年聯合國第 4 屆世界婦女大會提出，包括性別

培力、性別機制、性別統計、性別分析、性別預算及性別影響評估。

參考文獻

1. 財團法人婦女權益促進發展基金會網站 / 性別資源工具 / 性別預算
<http://gender.wrp.org.tw/>。
2. 文官 e 學苑網站 / 學習專區 / 性別主流化專區
<http://ecollege.nacs.gov.tw/>。
3. 新北市政府主計處網站 / 性別主流化專區 / 新北市性別預算
<http://www.bas.ntpc.gov.tw>。
4. 鄭瑞成（2011），臺北市地方總預算籌編之研究。❖